四、申請應備文件自我檢核表

1. 申請暨計畫書1份(附件1)。	
2. 代表人或負責人身分證影本1份及近1個月戶籍謄本1份。	
3. 代表人或負責人已參加10小時創業輔導課程或講座之證明文件。	
□4. 代表人或負責人曾參加本局主辦之競賽獲有獎項之證明文件(無則免附)。	
□5. 營業場所租賃契約影本1份(未申請此項者免附)。	
□6. 營業用生財器具報價單(須蓋有委託廠商公司發票章或大小章,未申請此項者免附)。	
□7. 業務行銷費報價單或合約書(須蓋有委託廠商公司發票章或大小章,未申請此項者免附)) 。
8. 列印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網站最新資料及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稅籍登記資料	查
— 詢最新資料。	
9. 最近為期一年營業稅報稅資料影本(112年3月至113年2月之401、403表,或112年1月至1	112
年12月之營業稅查定課徵核定稅額繳款書)。。	
10. 具營業事實切結書(附件3)。	
11. 同意、聲明及承諾書(附件4)。	
12.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附件5)。	
13.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附件6,非屬公職人員或關係人者免附)。	
註:上述文件請申請人於送件前自行檢核打勾,確認是否齊備。	
此致	
宣妆 古妆应丰年已	
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申請公司/商業名稱:(請加蓋申請事業大小	章)
人 代表人或負責人: (簽	<i>h</i> \
(<u>)</u>	名)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1 日	

- ※ 送件地點:「高雄市政府青年局」(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2樓)。
- ※ 送件時以本表申請免備文,但務請於申請相關文件之「申請公司/商業名稱」及「代表人或負責 人」簽章處用印親簽,若無得不予受理。